

关于做好全校 2022 届毕业生一次性求职补贴发放 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系、各教学班：

根据赣人社字〔2017〕451 号文件，本省行政区内普通高等院校有就业愿望并积极求职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家庭、残疾、已获得国家助学贷款、贫困、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和特困人员中的应届毕业生，可以按照本通知的规定，可以申领一次性求职补贴 1000 元。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上交材料（所有材料必须按照顺序叠好上交）

（1）建档立卡贫困户毕业生

- ①申请审批表，见附件 2（红底照片二寸、所有签字必须手写）；
- ②学生证复印件（具体见模板）；
- ③身份证正反复印件（复印在一张 A4 纸张上并检查是否已过期）；
- ④户口复印件（户主及本人那两页）；
- ⑤建档立卡证的复印件；
- ⑥县（区）扶贫办公室出具相关证明；
- ⑦江西省农村信用社（农商银行）卡号具体的开户分行或支行也要写清楚（银行卡的开户人必须是本人）。

注明：建档立卡贫困户毕业生如果本人自愿不申请一次性求职补贴，必须由本人写出自愿放弃申请书，并由班主任及系主任签字交给招就处存档。

（2）低保户毕业生

- ①申请审批表，见附件 2（红底照片二寸、所有签字必须手写）；
- ②学生证复印件（具体见模板）；
- ③身份证正反复印件（复印在一张 A4 纸张上并检查是否已过期）；
- ④户口复印件（户主及本人那两页）；
- ⑤低保证复印件；
- ⑥县（区）民政部门出具相关证明；
- ⑦江西省农村信用社（农商银行）卡号具体的开户分行或支行也要写清楚（银行卡的开户人必须是本人）。

（3）残疾毕业生

- ①申请审批表，见附件 2（红底照片二寸、所有签字必须手写）；
- ②学生证复印件（具体见模板）；
- ③身份证正反复印件（复印在一张 A4 纸张上并检查是否已过期）；
- ④残疾证（证件上需注明有效期才有用）；

⑤江西省农村信用社(农商银行)卡号具体的开户分行或支行也要写清楚(银行卡的开户人必须是本人)。

(4) 助学贷款毕业生

- ①申请审批表，见附件 2（红底照片二寸、所有签字必须手写）；
- ②学生证复印件（具体见模板）；
- ③身份证正反复印件（复印在一张 A4 纸张上并检查是否已过期）；
- ④学校助学贷款证明，见附件 1；

⑤贷款合同复印件（合同正反复印在一张 A4 纸张上）或贷款管理系统截图并加盖学校相关部门公章）证明；

⑥江西省农村信用社(农商银行)卡号具体的开户分行或支行也要写清楚(银行卡的开户人必须是本人)。

2、申请学生须填写附件 3：高校毕业生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人员花名册及申请人银行账号（银行卡必须是江西省农村信用社（农商银行）卡号具体的开户分行或支行也要写清楚（银行卡的开户人必须是本人）。）。

3、所有材料上交截止时间：2021 年 10 月 30 日，逾期当放弃处理。

附件 1：助学贷款证明

附件 2：江西省困难高校毕业生一次性求职补贴申请审批表

附件 3：江西省困难高校毕业生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人员花名册及申请人银行账号（分银行汇总）